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6-020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723,065.11	48,199,791.31	-1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74,283.14	16,240,464.46	-5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16,900.43	14,462,757.70	-6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29,609.57	19,103,751.44	-56.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6	-5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6	-5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1.50%	-0.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2,350,200.47	1,118,345,504.40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68,783,831.77	1,061,809,548.63	0.66%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90.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16,040.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8.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347.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8,503.66	
合计	1,557,382.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6年3月31日金额(元)	2025年12月31日金额(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27,749,095.06	152,534,779.59	49.25%	主要系报告期理分理财资金到期赎回导致。
应收款项融资	3,084,128.00	1,772,910.00	73.9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243,301.17	1,177,759.40	90.47%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供应商货款导致。
存货	2,336,122.80	1,589,080.75	47.01%	主要系本报告期原材料采购增加导致。
在建工程	8,441,835.94	4,647,668.36	81.64%	主要系开普国家电工电子产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二期)项目支出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165.58	522,685.00	-38.38%	主要系本报告期供应商款项结算冲销预付设备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00,756.22	15,159,984.33	-76.91%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2025年终奖金导致。
应交税费	4,062,970.59	6,282,238.58	-35.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交所得税、增值税减少导致。
其他应付款	20,445.00	111,315.68	-72.55%	主要系待付即时性支出减少导致。
租赁负债	33,999.99	84,598.54	-59.81%	主要系本报告期租赁费释续支出导致。
利润表项目	2026年1-3月发生额(元)	2025年1-3月发生额(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24,294.93	-112,687.31	78.44%	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导致。
投资收益	1,442,055.36	2,081,305.20	-30.96%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收益较去期减少导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3,442.89	-65,308.22	393.95%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收益较去期增加导致。
资产减值损失	984.26	-4,547.50	121.64%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保金余额较上年同期未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8,984,517.29	19,229,567.95	-53.28%	主要系本报告期主营收入(电动汽车充电桩和配电箱等检测服务收入)下降而成本费用相对固定,投资收益下降等综合因素导致。
所得税费用	2,010,234.15	2,989,503.39	-32.76%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同比整体下降导致。
净利润	6,974,283.14	16,240,464.46	-57.06%	主要系本报告期主营收入(电动汽车充电桩和配电箱等检测服务收入)下降而成本费用相对固定,投资收益下降等综合因素导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6年1-3月发生额(元)	2025年1-3月发生额(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9,193.86	1,111,903.49	225.5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的技术服务费、检准费等增加导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0,326.60	3,639,226.60	36.44%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费增加导致。
购买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400,000,000.00	-42.50%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赎回金额减少导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7,364.03	2,486,022.77	-39.34%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较少导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61,198.03	1,534,646.20	223.15%	主要系本报告期投资支出增加导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10,000,000.00	36.36%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申购金额增加导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5,6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为2024年第三季度现金股利导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50%	23,400,000	0	不适用	0
姚晓清	境内自然人	14.46%	15,073,057	12,300,866	不适用	0
李亚萍	境内自然人	9.69%	9,971,644	8,268,433	不适用	0
游俊	境内自然人	1.25%	1,296,230	0	不适用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1.14%	1,188,907	891,680	不适用	0
曹春	境内自然人	1.14%	1,184,546	1,184,546	不适用	0
宋辉	境内自然人	0.65%	672,967	672,680	不适用	0
陈玉梅	境内自然人	0.64%	660,8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62%	644,126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641,7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	2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00,000
姚晓清	2,772,201	人民币普通股	2,772,201
李亚萍	1,713,211	人民币普通股	1,713,211
游俊	1,296,230	人民币普通股	1,296,230
陈玉梅	66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8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644,126	人民币普通股	644,1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1,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1,700
郭坚城	538,984	人民币普通股	538,98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加专精特新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38,350	人民币普通股	538,350
李全喜	462,080	人民币普通股	462,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姚晓清、李亚萍、王伟、宋辉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增减持计划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玉梅持有 660,800 股,其中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8,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749,095.06	152,534,779.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527,538.08	530,334,036.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6,062.00	1,380,783.00
应收账款	33,227,447.06	37,833,618.31
应收款项融资	3,084,128.00	1,772,910.00
预付款项	2,243,301.17	1,177,759.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1,001,167.00	814,76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6,122.80	1,589,080.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73,490.28	282,391.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8,353.14	499,960.05
流动资产合计	722,096,764.57	728,269,534.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1,150.41	1,061,692.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51,537.46	5,142,196.07
固定资产	339,746,165.27	352,663,693.51
在建工程	8,441,835.94	4,647,668.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6,862.62	239,035.33
无形资产	24,891,893.97	24,990,506.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256.93	287,45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575.92	611,02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165.58	522,68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383,436.90	390,136,969.97
资产总计	1,112,350,200.47	1,118,345,504.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68,315.37	17,847,467.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796,322.41	14,646,331.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00,756.22	15,159,984.33
应交税费	4,062,970.59	6,282,238.58
其他应付款	20,445.00	111,315.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710.45	196,306.26
其他流动负债	1,232,968.19	1,409,080.92
流动负债合计	42,809,488.23	55,647,648.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999.99	84,598.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2,722.26	689,318.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153.17	114,40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6,880.42	888,323.34
负债合计	43,566,368.65	56,535,966.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504,104.01	615,504,104.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738,561.51	54,738,561.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4,541,126.25	287,566,883.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8,783,831.77	1,061,809,548.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8,783,831.77	1,061,809,54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2,350,200.47	1,118,345,504.40

法定代表人:姚致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栋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723,065.11	48,199,791.31
其中:营业收入	38,723,065.11	48,199,791.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505,893.98	31,457,486.53
其中:营业成本	17,988,707.16	16,530,598.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87,570.55	1,223,521.97
销售费用	2,449,663	2,232,726.47
管理费用	7,673,906.16	8,639,486.03
研发费用	2,762,969.94	2,943,454.37
财务费用	-24,294.93	-112,687.31
其中:利息费用	2,858.28	5,096.07
利息收入	38,564.05	123,823.40
加:其他收益	170,937.94	158,34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2,055.36	2,081,30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57.60	75,191.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442.89	-65,308.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942.42	327,594.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4.26	-4,547.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4,608.69	19,219,690.02
加:营业外收入	11,021.96	10,277.93
减:营业外支出	1,113.36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84,517.29	19,229,967.95
减:所得税费用	2,010,234.15	2,989,503.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4,283.14	16,240,464.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4,283.14	16,240,464.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74,283.14	16,240,464.46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74,283.14	16,240,464.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74,283.14	16,240,464.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姚致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栋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30,569.68	51,894,188.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020.97	1,872,60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82,589.65	53,766,792.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9,193.86	1,111,903.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36,388.32	21,066,13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91,372.39	4,970,32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6,510.51	7,514,89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52,465.08	34,663,25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9,609.57	19,103,75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7,364.03	2,486,022.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507,364.03	402,486,02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61,198.03	1,534,64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961,198.03	111,534,64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46,165.97	290,951,376.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15,6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00.00	48,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00.00	15,648,4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0.00	-15,648,4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25,375.57	294,406,67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869,031.55	93,918,994.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94,407.12	388,325,672.93

(二)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6-021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河南省许昌市尚德路 17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由董事长姚致清先生主持召开。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其中姚致清、李亚萍、曹朝阳、陆健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567　证券简称:山鹰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8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祥恒(常州)包装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4,500 万元	是	否
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7,000 万元	8,800 万元	是	否
扬州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8,000 万元	是	否
四川祥恒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500万元	2,000 万元	是	否
祥恒(天津)包装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535,923.7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1.9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为祥恒(常州)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祥恒”)提供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以及本金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常州祥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祥恒”)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 5,8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马鞍山祥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涂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马鞍山祥恒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 1,2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马鞍山祥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陵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扬州祥恒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祥恒”)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扬州祥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市支行签署《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祥恒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祥恒”)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 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四川祥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与天津武清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厂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祥恒(天津)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祥恒”)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天津祥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146,500 万元,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0,5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和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1)和《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	调剂后担保额度
山鹰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70%以上	53,550	-1,500	52,050
四川祥恒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0%以下	4,500	+500	5,000
祥恒(天津)包装有限公司	70%以下	1,000	+1,000	2,000
贵州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70%以下	4,000	-2,200	1,800
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70%以下	9,000	+1,200	10,200
扬州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70%以下	8,500	+1,000	9,5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详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被担保人:祥恒(常州)包装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担保金额:债权本金 4,000 万元人民币以及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期限:12 个月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保证期限:自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二)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

被担保人: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担保金额:5,8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期限:13 个月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应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 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保证期限: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涂支行

被担保人: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担保金额:1,2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期限:24 个月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限: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四)债权人: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陵支行

被担保人:扬州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担保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期限:60 个月

保证范围: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以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债权人依据主合同(主债权)约定提前收贷产生的可得利息损失、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公证费、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管理费、鉴定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送达费、邮递费、公告费等)和其他应付的费用,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余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担保责任。

保证期限:每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五)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市支行

被担保人:四川祥恒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担保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期限:48 个月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限: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债权人:天津武清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厂支行

被担保人:祥恒(天津)包装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担保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期限:12 个月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仲裁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审计费、查询费、公证费、公告费、差旅费、办案费等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保证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均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35,923.7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1.90%,其中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535,923.7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90%,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附件(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祥恒(常州)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祥恒创意包装股份公司 100%	91320413785658138I9
法人	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祥恒创意包装股份公司 100%	91340621791893094D
法人	扬州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祥恒创意包装股份公司 100%	91321000660803007 1N
法人	四川祥恒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祥恒创意包装股份公司 100%	91510181577351497N
法人	祥恒(天津)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祥恒创意包装股份公司 100%	91120222556495025 46

附件(二)主要财务指标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0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祥恒(常州)包装有限公司	17,596.18	13,272.95	4,323.63	17,083.06	148.57	18,103.41	13,928.35	4,175.06	23,708.35	-184.69
马鞍山祥恒包装有限公司